民生加银品质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销售机构的公告

为了更好的满足投资者理财需求，自 2020 年 4 月 9 日起，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民生加银品质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A 类 007965、C 类 007966，以下简称“本基金”）增加如下销售机构，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业务范围

从 2020 年 4 月 9 日起，投资人可通过下列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的开户及认购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二、本基金增加下列销售机构及业务咨询方式

销售机构名称	网址	客服电话
1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tsc.com.cn	95597

三、募集期限

本基金的发售募集期为 2020 年 1 月 21 日起至 2020 年 4 月 20 日，募集期限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最长不得超过 3 个月。

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基金募集的实际情况按照相关程序延长或缩短发售募集期，此类变更适用于所有销售机构。

具体规定详见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发售公告及其他销售机构相关公告。

四、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投资于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资料，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公司保留对本公告的解释权和修改权。

特此公告。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　二　年四月八日